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对相应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对本公司的库存商品、原材料等部分存货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1、变更原因

（1）公司存货属于安防监控产品，该类产品特点为安防产品合同按照项目定制方案签约，受整体合同定价影响，单品售价差异较大；（2）公司自产及采购的产品规格型号复杂，数量繁多，涉及上千种产品，如以单项来确认可变现净值，从成本效益的角度考虑可操作性低；（3）公司主要产品为安防监控产品，近年来技术创新和人工智能化趋势明显，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很快，部分产品甚至达到半年迭代的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存货风险管控制度和措施，有效的控制存货跌价风险和实际损失的发生，客观公允的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决定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进行变更，对于本公司的库存商品和原材料，采用按库龄分析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对于本公司的库存商品和原材料，采用按库龄分析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库龄分析法按照期末库龄、存货类别的下列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类别	库龄	计提比例（%）
销售退回产品	1年以内（含1年）	70
	1年以上	100
其他产品和原材料	1年以内（含1年）	0
	1-2年（含2年）	50
	2年以上	100

（二）对于本公司的发出商品类存货会计估计情况概述

对于本公司的发出商品类存货，因其采购、归集都与合同项目相关，所以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0年10月1日起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经公司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会影响2020年度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增加约2,216.28万元，假设上述影响全部结转当期损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减少2020年净利润约2,216.28万元（以上测算数据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10日，最终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

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